

(10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1.联合体牵头人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浦北县自然资源局的浦北县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日常变更调查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浦北县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日常变更调查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南宁市自然资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78人，营业收入为16085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032.0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宁市自然资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、广西北港测绘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

日期：2025年7月7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联合体成员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浦北县自然资源局的浦北县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日常变更调查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浦北县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日常变更调查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
承建(承接)企业为广西北港测绘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40.69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.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宁市自然资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、广西北港测绘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

日期：2025年7月7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